

三峡能源新疆哈密综合能源示范项目100MW光热项目业主工程师重新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23110013110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峡能源新疆哈密综合能源示范项目，已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招标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光热项目的业主工程师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三峡能源新疆哈密综合能源示范项目总装机容量1000MW，规划900MW光伏发电项目和100MW光热项目，位于新疆哈密市伊州区西山乡境内，东侧距离S249省道约13km，南侧距离312国道约4.5km，交通便利。拟建场址中心点坐标经度93°19′0.94″ 纬度43°1′44.84″，海拔高度900 - 932m，建设用地属性为国有未利用土地，项目区域整体较为平整。规划总用地面积约1817.40公顷（光热区占地面积约171.51公顷），场址内布置有光热电站、光伏电站、升压站等设施。

本期新建100MW熔盐**线性菲涅尔式**光热项目，建设规模1×100MW，计划新建一座110kV升压站，以1回5公里110kV线路接入光伏区新建220kV升压站110kV侧，以1回220kV线路接入哈密750kV升压站（接入系统方案最终以接入系统设计及其批复意见为准）。

建设地点：新疆哈密市伊州区西山乡。

2.2 招标范围

三峡能源新疆哈密综合能源示范项目100MW光热项目业主工程师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工程设计审查、采购支持、施工支持服务、项目建设监督管理、调试验收管理与并网验收，监督和协调项目整体的工程建设、设备设施采购、制造、施工、安全、安装、检查、测试和调试等，根据招标人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技术支持并解决其他技术问题，完成项目全过程档案的编制及移交工作，完成对承包人移交业主档案的检查和审核工作。具体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计划工期：业主工程师服务时间计划2023年10月20日开始（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计划2025年6月30日结束，项目计划于2024年11月30日前并网发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资质条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为一般纳税人（须提供有效执照及一般纳税人证明）；

②投标人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③投标人具有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满足以下要求，须提供合同文件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文件，且材料中须包含具体工作内容：

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至少1项50MW及以上光热项目的业主工程师服务或可行性研究或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或全过程现场管理咨询业绩。

3) 项目经理要求（须同时提供下列材料（1）合同文件（2）当期任命文件或业主出具证明）：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至少1项50MW及以上光热项目可行性研究或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或业主工程师或全过程现场管理咨询等主要负责人的工作经历。

4)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无连续2年亏损；

5) 信誉要求：未处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专业范围及期限内；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的投标。

3.3

投标人不能作为其它投标人的分包人同时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09时整至2023年9月20日17时整（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4.3 有意向的投标人须登录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ctg.com.cn/>，以下简称“新平台”，服务热线电话：400-665-1995转2）进行免费注册成为注册供应商：

（1）针对已在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旧电子采购平台（<http://epp.ctg.com.cn/>）拥有账号的供应商用户，可直接通过注册旧平台时预留手机号采取“忘记密码”重置密码的方式进行登录。如操作提示错误，可联系平台服务热线处理。

（2）针对未在旧平台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用户，可直接通过新平台注册入口提交信息申请入库，经审核通过后成为新平台投标用户。

4.4 参与本项目须登录新平台，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发售时间内，在“投标管理-我要参与”页面点击【立即参与】按钮后，跳转至“投标管理-我的项目”页面，点击本项目上的【购买文件】按钮，按照提示指引完成支付操作。投标人仅可选择在线支付（单位或个人均可）完成标书款缴纳，请严格按照页面提示进行支付，若支付成功，新平台会根据银行返回的交易结果自动开放招标文件下载权限。

4.5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招标文件的费用支付，否则将不能获取未支付成功标段的招标文件，也不能参与相应标段的投标，未及时按照规定在新平台完成招标文件费用支付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6

标书款发票将以“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的形式开具，不再提供纸质发票。潜在投标人

在成功支付标书款后，可在“投标管理-我的标书订单”页面点击【开票】按钮，自行下载获取电子发票。

5. 电子身份认证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离线制作（签章、加密）、网上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上传至新平台并提交）、开标（解密、确认报价）等环节均需要使用CA电子钥匙（标书购买阶段无需使用CA电子钥匙）。新平台CA电子钥匙须在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网站办理（以下简称“北京CA”，网址：<https://esign.ctg.com.cn>，服务热线：010-

58515511/4009197888，办理周期约为5个工作日），请潜在投标人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投标，由于未及时办理CA电子钥匙影响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已在旧平台注册并在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指定网站（<https://ixin.itrus.com.cn/s/sanxia>）办理的CA电子钥匙及电子印章不适用于新平台，须按新平台要求重新办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9日15时整。

6.2

本次投标文件的递交为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递交至新平台（递交状态显示为“递交成功”）。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投标文件应一式两份，即PDF版和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可编辑版，若两个版本内容不一致时，以PDF版为准。

7. 开标及解密

7.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7.2投标人须于开标时间前至少10分钟登录新平台、插入与加密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同一把CA电子钥匙（投标人务必保证开标结束前该电子钥匙在有效期内），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7.3投标人须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的CA电子钥匙，待开标主持人下发解密指令后，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解密操作，若CA电子钥匙无法解密，可使用随投标文件包一并生成的密码串文件（文件类型为.txt）进行解密。具体操作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5开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招标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新平台（<https://eps.ctg.com.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省哈密市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29-81290480

电子邮箱：zhang_tianwei1@ctg.com.cn

招标代理：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项目部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成大中心5号楼8层

联系人：孙先生

电话：010-56513770

电子邮箱：sun_kai3@ctg.com.cn

招标采购监督：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 010-57680428

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及投标文件上传问题服务热线电话:400-665-1995 转2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孙凯